

反對派借特權法衝擊行會保密制的圖謀

卓偉

在日前行政長官選舉論壇上，有候選人的言論涉及行政會議的保密制原則。反對派立即借題發揮。工黨主席李卓人要求在周三立法會上提出引用特權法索取行會2003年會議記錄，公民黨黨魁梁家傑更要求有份出席會議人士公開有關資料云云。反對派槍口一致借所謂「爆料洩密」事件發難，甚至企圖利用特權法這件「重型武器」，衝擊行政會議的保密制原則，目的是要否定特首選舉，全面打擊特區政府的公信力和管治權威，並將特首選舉期間的爭議一直延續下去，為之後立法會選舉儲備彈藥。特權法不能成為反對派的政治工具，負責任的議員都應明確反對引用特權法衝擊行政會議的保密制度。

對於反對派要求引用特權法，民建聯、工聯會等多位建制派議員都表示不認同。事實上，保密制和集體負責制是行政會議的兩大原則，現行法律中也有《官方保密法》，限制政府秘密資料外洩。既然會議內容必須保密，又怎可能在立法會上公開討論？而且，行政會議討論的內容大多屬於較敏感資料，部分更涉及商業經營。過去，就是立法會在引用特權法調查個別個案時，對於一些較敏感或對私人企業有影響的文件也會有所豁免。現在，反對派竟然要求將行政會議內容在立法會上公開，在道理及法理上都講不通。

引用特權法另有所圖

不少輿論都指出，行政會議成員應嚴格遵守保密原則，應體現專業操守及法律精神。梁家傑昨日聲稱，有關內容涉及公眾利益有凌駕性，有份出席會議人士要出來交待事件云云。梁家傑身為大律師竟不知道行政會議成員須遵守保密原則，不可對外公開有關資料。他指涉及公眾利益就可棄棄有關原則，表面好像言之成理，但行政會議討論的事件有哪一項不涉及公眾利益，如果按

照梁家傑的說法，保密原則豈非名存實亡？

《基本法》規定香港的政制乃行政主導。作為協助行政長官決策的機構，行政會議的權威性至關重要，而保密制和集體負責制正是維護行政會議權威性的兩大基石。這套沿襲英國內閣制的守則自港英時期一直沿用至今。因此，不論從法理上的規定或是政府的權威及施政來說，遵守保密原則都是必要的，也是保護公眾利益的必要之舉。

反對派提出要用特權法索取行政會議資料，將帶來嚴重的惡劣影響，破壞本港的法治精神。遵守保密原則是行政會議成員宣誓的內容之一。因此，遵守保密原則是其專業操守及守法的表現。現在反對派竟要藉特權法要求有關人士公開秘密的會議內容，就是要破壞行之有效的保密原則，嚴重破壞本港的法治精神。

反對派借勢發難有三個政治圖謀

梁家傑擔任大律師多年，在立法會上也待了不少日子，竟以所謂公眾利益為由，說行會成員可不遵守保密原則，盡顯其高舉法治反法治的本質。事實上，梁家

傑及公民黨總將法治掛在口邊，但觀其言行卻是不斷地打擊法治。遠的如「五區公投」，公民黨與社民連罔顧《基本法》及人大對本港政制的規定，發動違法違憲的「公投」，這是尊重法治的表現嗎？公民黨不斷濫用司法去衝擊政府施政，「莊豐源案」埋下今日「雙非」問題禍根；外備居港權為數十萬外備居港大開中門；以司法覆核阻停大型基建不知凡幾，這樣的政黨有什麼資格奢談法治？

不過，反對派突然槍口一致，借所謂洩密事件發難，並非是為了什麼公眾利益着想，這些只是門面說話，實際目的有三：一是進一步製造建制派陣營的撕裂，挑動彼此的對立對抗，以便在之後的立法會選舉中混水摸魚；二是要打擊政府威信。如果連行政會議的會議內容都可以隨便洩露，甚至連討論時的說話也可隨意公開，試問政府決策還有何權威可言，其結果只會令到政府施政步履維艱；三是藉此不斷攻擊抹黑現行制度，借所謂的黑材料向制度潑污，製造政治爭議。社會應看清反對派不安好心，所有愛國愛港的團體和人士，都有責任予以抵制。

重新思考新居屋的規劃模式

田北俊

期待新特首的家庭政策

黃麗芳

香港菁英會社會民生研究會主席

特首曾蔭權在他任內最後一份施政報告中，宣布復建居屋，並預告會在2016至17年起的四年內，合共提供約1.7萬個單位，而首批單位則是2,500個單位。由於建屋需時，為了盡快達成目標，政府在尋覓居屋用地時，在無熱地供應的情況下，採用了近乎竭澤而漁的手段，連一些「蚊型地」也不放過，結果惹來區議會反彈。

「見縫插針」覓地引發反響

根據政府公布，首批2,500個單位，將分別位於六幅土地之上，包括三幅在沙田香粉寮街美田邨臨時停車場，碧田街鄰近居屋美城苑的空置土地，及顯田街鄰近居屋嘉田苑的空置土地。至於其餘三幅，分別位於荃灣前大窩口工業大廈、葵青長青邨內一所空置校舍，以及元朗東頭，面積相對「偏細」，可建的單位數目同樣有限。

尤其是三幅位於沙田的蚊型地，合共只能提供740個單位。而且，房屋署根本不能在這幾個地盤上，興建標準設計的居屋，而是需要作特別設計，以興建單幢非標準設計樓宇。由於是單幢樓，兼且沒有配套設施，即全部都不會有商場及街市，居民要使用鄰近私樓或居屋屋苑的設施。而其中顯田街的新居屋地盤，業主更要承擔斜坡維修費。

更重要的是，目前在這三幅土地附近居住的居民，其實對土地用途有不同的期望。例如美田邨臨時停車場的用地，據報道一直是區內居民增建綜合社區大樓的水電址；至於鄰近居屋美城苑的碧田街土地，居民原先屬意改作休憩用途。

所以，當有關的居屋選址曝光後，區內便傳出反對聲音。沙田區

議會日前便表明不滿政府在區內，以「見縫插針」方式建屋，指會剝奪綠化和休憩空間，做法極不健康，並希望評估整區可供發展的用地，包括填海地點後才決定居屋選址，令首批復建居屋計劃，在區議會上遭遇到一次滑鐵盧式的挫敗。

急就章規劃過分草率

事實上，「見縫插針」式，以非傳統模式興建的單幢式居屋，由於欠缺配套設施，對新居屋居民會造成相當的不便。而且，新居屋的居民又會與區內居民爭奪公共資源，或會令區內的原有設施不勝負荷。所以，我認為，政府有必要深入了解區議會反對的意見，而且必須予以足夠的重視。至於今次挫敗，只怪政府在復建居屋這一影響深遠的房屋政策上，行事過於草率，規劃欠善，採用急就章的方式來進行，以致意外橫生。

今次政府欲以「見縫插針」的方式，來興建居屋，以滿足市民置業需求，本來是無可厚非，甚至是應有之義。只是，計劃如今遇到重大挫敗，情況令人憂慮。因為目前樓價高企，對本來引頸以待，期求一瓦遮頭的市民，肯定會大為失望。而且，今次遭反對的沙田三個新居屋項目，雖說只有740伙，但其實已佔首批單位總數中的三分之一。一旦復建計劃出現延誤，或是新居屋計劃因而叫停，政府每年提供4萬個住宅單位的目標自必堪虞。

所以，我認為政府有需要重新思考新居屋的規劃模式，必須清楚掌握市民的訴求，努力確保樓宇供應不會出現斷層，以免樓價再次出現重大波動，加深民怨。故現時是政府亡羊補牢，急須重新提出新方案的時刻了。

「政策卻令長者父母變成獨立家庭個體。

加上，香港的公營或私人房屋主要是以針對4人核心家庭，實用面積700呎或以上的「大單位」，在市場上定性為奇貨可居的「豪宅」，普通中產根本未能負擔。典型雙職父母及一對子女，再加上一個外籍傭工，如果希望與父母同住，方便互相照顧的話，置業成本倍數上升。故此，已婚子女一般都會選擇和父母分開居住，可惜這對人口老化的香港社會，並不是一個有利因素。

中國人傳統觀念是「父養子，子養子」；父母多生子女，子女們長大後就可以供養自己。但是香港的稅制，卻只容許眾多子女們其中一個申請供養父母免稅額，當中和父母同住的子女可以申請較多免稅額。問題是每名子女都有共同分擔父母生活費，如果只得其中一名子女可以申請父母免稅額，就容易引來兄弟姊妹間的爭拗。希望有關機構能研究改善父母免稅額的安排，迎合「大家庭」倫理模式，相信能夠得到市民的掌聲。

政府應研究檢討各區公共設施，例如在公園、沙灘設立哺乳室、兒童洗手間、斜路上落設施，在休憩空間多建綠化及遊樂設備(例如鞦韆、繩網、隧道)，做到更家庭友善。

期待我們熱愛家庭的未來行政長官，在家庭政策方面多下功夫，提出更友善的家庭措施。

楊孫西

揚清激濁

21世紀是海洋的世紀，發展海洋經濟尤為重要。

作為巨大而富饒的資源寶庫和各國利益拓展的新空間，開發利用海洋成為國際競爭的主要目標之一。海洋經濟發展戰略是我國未來諸多發展戰略中的核心戰略之一，確立和實施好海洋經濟發展戰略，對於轉變經濟發展方式，開拓新的經濟發展領域，提升城市綜合經濟實力，具有重要的戰略意義。香港是個海洋城市，素有「東方之珠」的美譽，還擁有一個世界聞名且極為繁忙的海港，國際化程度高，可與內地相關省份或地區共同發展海洋經濟。

海洋經濟發展現狀

海洋經濟發展由來已久，隨着二戰後國際經濟秩序的重新調整，越來越多的國家開始參與和推動海洋經濟貿易活動，海洋資源開發與海洋空間利用、海洋環境保護等方面的法律法規體系和國際組織體系建設逐步完善。近年來，由於海洋開發規模不斷擴大，越來越多的國家開始進行海洋空間規劃，旨在通過整體規劃協調和規範沿海地區、海洋港口區及相關海域的海陸利益相關者，促進和實現海陸資源的可持續利用，「海洋經濟」開始成為競爭的重點領域。

因此，應加速海洋科技成果轉化，促進海洋高技術產業發展，推動海洋經濟從資源依賴型向技術帶動型轉變。同時，加大海洋環境保護力度，嚴格控制圍填海規模，對不合理開發專案要退填還海，通過強化海域綜合管理和治理為抓手，切實保護健康海洋生態環境。毋庸諱言，以高新科技興海，發展海洋新興戰略性產業，是整個海洋經濟最重要的基礎、最關鍵的環節。香港在海洋生物、海洋環保等方面具有較強的優勢，科研機構也非常專業。因此，着力提高海洋科研和開發能力，鼓勵內地高層次

培育海洋新興產業

海洋是國際性的「公共資源」，我國也擁有進行開發和利用的權利，應當下大力氣做好開發利用海洋這篇大文章，把海洋作為解決經濟增長、勞動力就業和資源匱乏問題的重要途徑。在開發和利用海洋方面，應培育壯大海洋新興產業和高新技術產業，打造海洋優勢產業，推動傳統產業、新興產業和高技術產業集群聚集。

香港作為一個海洋城市，全港有近七百萬人口均依賴沿岸海域作為航運、水上康樂活動、海產養殖等用途，香港沿岸海洋水域也是各類海洋生物的棲息地，尤其需要大力發展海洋新興產業。值得關注的是，香港與深圳之間有一個包括深圳灣、大鵬灣和大亞灣等在內的組合港灣，是全世界最具成長性和最值得關注的組合港灣之一，如果能更好地整合及合理利用兩地的海岸線、島嶼、

灘塗、海灣、港口、海洋生物和旅遊等海洋資源，就可充分發揮此港灣區整體的和綜合性的資源優勢。

發展海洋新興產業

今後，國家在產業選擇上，優先發展海洋交通運輸業、濱海旅遊業、海洋服務業和海洋油氣業；扶持海洋漁業、海洋化工業和海洋生物醫藥產業；將海水綜合利用業和海洋環保業作為創新產業來發展。特別是香港在海洋生物、海洋環保等方面具有較強的優勢，科研機構也非常專業，兩地的大專院校應加強海洋科研合作。同時，須大力發展海洋工程裝備、海水淡化與綜合利用等戰略性新興產業向支柱產業發展，促進海域資源利用效益最大化。

毋庸諱言，海洋建設是一項龐大的系統工程，涉及到眾多職能部門，筆者建議中央成立「海洋經濟建設」領導小組，統一協調開發和利用國家海洋，維護良好的海洋開發秩序。香港與內地的海洋合作應建立長效化、機制化專門機構，加強香港與內地口岸開放的合作，在基礎設施、岸線資源開發、開放平台建設等方面開展深層次合作，共同建設國際強港。香港回歸祖國後，相鄰的海域現狀，頻繁的經濟交往，必定需要在海洋環境保護方面與內地密切合作，共同保護藍色國土、保持海洋資源的可持續發展。近年來，由於海洋開發規模不斷擴大，越來越多的國家開始進行海洋空間規劃，「海洋經濟」開始成為競爭的重點領域，圍繞着海洋資源、海洋權益等出現了一些問題。香港是個海洋城市，國際化程度高，具有國際通道的作用，可在香港舉辦類似「南海論壇」等相關論壇，以解決一些國際爭端問題。

馬建波 資深評論員

對中國經濟「穩增長」的解析

溫家寶總理在今年人大會議的中央政府工作報告中宣佈：2012年中國經濟增長目標為7.5%。這是近8年來中央政府首次調降經濟增長目標，也意味着中國不再延續「保八」增長底線，而轉變為「穩中求進」的「穩增長」策略。有市場分析認為，中國經濟增長動力逐步減弱或存在失速滑坡的風險。但筆者認為其實不然，面對歐債危機的持續蔓延和近期地緣局勢緊張動盪的影響，以及中國經濟轉型與產能結構全面調整的需要，此次中央政府對未來經濟增長目標的調整已在有關專業機構的普遍預期之中，市場不必過分恐慌，且調降幅度有限，7.5%的增速相較歐美經濟體已是很高的速度，並將迎來「十二五」規劃的穩健開局，未來中國經濟仍能保持良好的增長態勢。

符合中國經濟轉型的發展方向

首先，去年3月全國人大通過的「十二五」規劃綱要，已將「十二五」期間中國經濟增長目標確定為7%，其核心思想就是「全面落实科學發展觀，加快推進中國產業、經濟、社會和民生的根本轉變與轉型，實現經濟、社會與民生的包容性、可持續、協調發展，及國家與人民的共同富裕」。今年「兩會」中央已確立未來總體經濟方針為「調結構、拉內需、穩增長」，並實施「積極財政政策和穩健的貨幣政策」，確保「穩中求進」的經濟增長。因此，溫總理在政府工作報告

中已特別強調，今年國內生產總值(GDP)增速略微調降，主要是與國家「十二五」規劃目標逐步銜接，並引導各方把工作着力點放到加快轉變經濟增長方式、確實提高經濟發展品質和效益，以利更長期和更好品質的發展。可見，確立7.5%的經濟增長目標，符合中國產業、經濟與社會、民生轉變和轉型的發展戰略方向。

其次，溫總理政府工作報告也表明，去年中國宏觀經濟調控政策，尤其是房地產調控政策取得明顯成效。各省市房地產價格均有所降低，環保節能、降耗減排等產能結構調整取得進展，內地通脹形勢得到逐步緩解(由高峰時的8%，回落至5.4%)。正是在這樣的宏觀調控形勢下，2011年中國GDP仍能保持9.2%的高速增長，社會消費品零售額增長17.1%。說明中國的產業佈局與區域經濟平衡得到進一步改善，產能與經濟結構調整取得成效，內需消費仍保持適度穩健增長。標誌中國內生產業結構與經濟環境逐步進入良性循環，中國經濟增長動力仍能繼續保持。

仍是世界上最高的經濟增速

再次，受歐債危機深化影響，歐元區經濟復甦繼續疲弱，今年仍存在較大的衰退或滯脹風險(世銀預測為-0.5%)；美國大選在即，為保持其經濟復甦勢頭，美國貿易保護勢必進一步升級。受此影響，中國外貿出口將繼續受壓。今年政府工作報告

提出：「努力保持外貿穩定發展」，確定進出口增長目標為10%，遠低於去年的實際增長22.5%。因此，將GDP調降至7.5%的增速，已客觀反映了外圍經濟形勢不明朗的消極因素。同時，也有利於主動防範歐美新一輪量化寬鬆貨幣(QE3)泡沫危機的衝擊，進一步緩解資源、原材料供求，及環境破壞和通脹壓力，以提升GDP含金量，確保我國國民經濟「穩健與可持續」發展。

還有，今年中國經濟確立7.5%的增長目標，已為新興經濟體和金磚五國中最高增速。與全球最大經濟體美國(世銀預測+2.8%)相比，也是較高的增速。且相較於中國現時的產業、經濟與社會結構平衡，GDP增長只要保持在5%以上，都不能視為經濟失速。中國改革開放之初，根據鄧小平規劃未來20年國民經濟翻兩番的總目標，GDP理論平均增速只有7.2%。但在當時那樣困難的社會、經濟和產業結構條件下，生產力水平較低，城市化率不足10%，中國堅持改革開放，經濟仍取得高速發展。據統計1978年-1990年中國GDP平均增長速度達9%；1990年-2007年平均增長速度高達10.5%；2008年-2011年在全球金融海嘯和歐債危機衝擊的歲月，GDP平均增速也保持了9%。因此，只要中央政府繼續堅持改革開放，進一步深化政治、經濟和行政體制改革，加快經濟轉型與產業結構調整，中國未來GDP增速仍能保持在7.5%以上。